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及詞句與智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所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前，應閱覽招股章程，了解下述有關配售的詳情。

GAMEONE HOLDINGS LIMITED

智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數目：40,000,000股配售股份(視乎發售量調整權)
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不超過1.50港元且預期每股配售股份不少於1.00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全數繳足，另加1%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
面值：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8282

獨家保薦人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按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所規定，招股章程印刷本可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四)起直至二零一六年一月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香港時間)的正常辦公時間內，於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36樓)查閱，僅供參考用途。

根據包銷協議，本公司根據招股章程及包銷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及其規限下，以配售方式按配售價提呈發售40,000,000股新股份以供認購，合共佔配售完成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的25%(不計及發售量調整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受包銷協議之條款所規限，配售股份由包銷商全數包銷。

就配售而言，本公司可向包銷商授出發售量調整權，而該發售量調整權可由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於上市日期前行使。根據發售量調整權，本公司可能須按配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達6,000,000股額外新股份(佔配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股份15%)，以補足配售的超額配發(如有)。

發售量調整權旨在為獨家全球協調人提供靈活性，以應付配售過程中的任何超額需求。發售量調整權與股份於創業板上市後在二級市場採取的任何股份價格穩定行動無關，並且不受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所規限。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二)或之前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ameone.com.hk公佈之配發結果公佈中披露發售量調整權是否獲行使和行使程度，並將於該公佈中確認，如發售量調整權屆時未獲行使，則發售量調整權將會失效並將不可於未來任何日期獲行使。

配售股份申請將僅根據招股章程所述條款及條件基準予以考慮。配售須待招股章程「配售架構及條件」一節中「配售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配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謹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即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一節中「終止理由」一段所載任何事件，則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全權酌情透過由獨家

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包銷協議。倘招股章程所提及配售條件於招股章程所訂明日期及時間或之前未能達成或(如適用)不獲豁免,則配售將告失效,所收款項將會不計利息退回配售申請人,且本公司將會即時通知聯交所。本公司將於緊隨有關失效後的下一個營業日立刻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ameone.com.hk 登載配售失效通告。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招股章程所述已發行及根據配售、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以及根據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新股份上市及買賣(最高為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10.0%)。

待聯交所批准股份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且已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由上市日期起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在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的活動均須遵守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所需安排,以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現時預期配售價將由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定價日以協議方式釐定。配售價將不高於每股配售股份1.50港元,且預期將不低於每股配售股份1.00港元,而配售價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六日(星期三)(或本公司與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之間協定的較後日期)或之前釐定。

倘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無法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六日或之前就配售價達成協議，則配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告即時失效。配售股份股票將僅會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所有權文件，前提是(a)配售已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b)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本公司將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或憑證。本公司將不會發出配售股份的認購股款收據。倘配售並無成為無條件或包銷協議根據其條款終止，則本公司將儘快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ameone.com.hk 登載公告。

配售的踴躍程度、最終配售價及配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二)或之前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ameone.com.hk 公佈。

預期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於創業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4,000股股份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282。

承董事會命
智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施仁毅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四)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施仁毅先生及林堅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佩茵女士及項明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容啟泰先生、馮應謙博士及余德鳴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其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

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及上述招股章程副本均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而本公告將登載於「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及招股章程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gameone.com.hk。